

疑查洩CIA行動內鬼 嚴重侵害新聞自由

美司法部竊美聯社電話紀錄



美國總統奧巴馬連任不足4個月即陷入空前誠信危機！3宗涉及多個政府部門的醜聞在一周內接連爆出，繼共和黨再追究駐利比亞領事館遇襲案、國稅局針對茶黨等保守派團體後，司法部前日被曝竊監控傳媒。美聯社(AP)指控司法部在未有知會下，秘密擷取其記者電話紀錄，指責是針對新聞自由的「史無前例大規模侵擾」，消息令全球媒體嘩然。

司法部長霍爾德



美聯社社長普魯伊特

【醜聞1】司法部並未說明行動目的，但美聯社認為與去年5月7日一篇報道有關，涉及的5名記者及1名編輯的電話均被擷取。該報道關於中央情報局(CIA)偵破恐怖組織「基地」試圖在美國客機上引爆炸彈的恐襲陰謀，並披露CIA在也門的地下活動，相信因此觸發華府調查洩露消息予美聯社的「內鬼」。

美聯社譴責 白宮稱不知情

CIA局長布倫南2月在國會聽證會表示，聯邦調查局(FBI)曾詢問他是否美聯社的線人，他否認。他當時批評洩密者向美聯社爆料是「不負責任且具破壞性」。據稱白宮對官

員洩密非常關注，但白宮昨立即劃清界線，發言人卡尼聲稱白宮對司法部行動毫不知情，亦無參與行動決策。

美聯社是於前日接獲檢察官知會，證實司法部去年4月至5月間，以「秘密傳票」擷取該社20多個電話號碼的通訊紀錄。社長普魯伊特隨後致函司法部長霍爾德，「以最強烈措詞」抗議，指行動前後均無知會該社及有關記者，直斥司法部「嚴重干預憲法賦予的報道權」。涉及的電話紀錄部分屬美聯社記者的私人號碼，以及該社紐約總社、華盛頓分社、康涅狄格州分社，甚至眾議院記者席專線，估計其間有百多名記者用過這些電話。普魯伊特指，通訊紀錄可能讓當局能夠追溯到美聯社的消息來源，認為這超出政府知情權，敦促當局儘快歸還紀錄並銷毀相關資料。

媒體華府鬥法 勢釀「寒蟬效應」

美國憲法第一修正案明文規定，保護言論自由和新聞自由，但長久以來，媒體和政府就保護消息來源存在爭議。媒體認為保護消息來源合情合理，是記者「特權」，政府卻認為這妨礙調查洩密事件。

得州大學法律系教授及傳媒法專家安德森表示，沒明確法令禁止政府在調查洩密事件時獲取通訊紀錄，但利用秘密傳票擷取資訊，卻會令線人更加小心，不再向記者暢所欲言。

美國公民自由聯盟(ACLU)華盛頓主管墨菲批評，奧巴馬政府揪出洩密者時不遺餘力，是歷來最積極的其中一任政府。她指出，傳媒職責是維護公眾知情權，新聞自由不應受到秘密監控威脅，形容司法部的行動會對記者及線人產生「寒蟬效應」。ACLU聲明指，新聞自由是民主基石，這種自由建基於記者與線人之間的保密聯繫。

【路透社/美聯社/法新社/《華盛頓郵報》/《紐約時報》/美國有線新聞網絡

傳媒心寒 斥當局撒「威嚇網」

美聯社遭司法部秘密擷取電話紀錄，令全美媒體不分左右一致譴責。霍士電視台主播舒斯特倫對擷取紀錄的時間之長、範圍之大表示震驚：「牽涉大批員工整整2個月的電話紀錄！20條電話線：包括家居及手提電話；紐約、華盛頓和康涅狄格的社員？這不似刑事調查，更像威嚇傳媒的一張網。」

曾任職美聯社12年的美國有線新聞網絡(CNN)名嘴約翰·金說，美聯社絕對有理由憤怒，稱明白華府希望揪出洩密者，但手法過火甚至超出法律理據。CNN星級主播布利策說，業界都很不滿，反諷政府是否只需借調查之名就可暗中監視人民電話紀錄。

不少傳媒人在twitter洩忿，《紐約時報》公共事務編輯沙利文稱「令人困擾」，《華盛頓郵報》總編輯巴倫稱「震驚、困擾」，政論網誌Daily Kos創辦人形容這將成為奧巴馬的經典醜聞。

【Politico網站

憂報道曝露臥底身份

CIA誓揪出洩密者

雖然司法部無透露擷取美聯社電話紀錄原因，但相信該社去年5月7日一篇報道正是事件源頭。該報道內容詳細，足以令恐怖組織察覺到有內鬼，威脅中央情報局(CIA)反恐工作及臥底探員安全，促使當局「興師問罪」，誓要找出洩密者。

詳刊「基地」恐襲陰謀

報道主要針對CIA去年初偵破一宗由「基地」阿拉伯半島分支(AQAP)策劃、欲在美國客機上引爆炸彈的恐襲陰謀，提到恐怖分子使用的內彈炸彈較前先進，不含金屬，能夠通過機場金屬探測器。

報道提到陰謀尚在策劃階段，意味CIA並非在機場截獲恐怖分子，而是透過CIA在AQAP的臥底間諜通報風信。路透社其後引述消息人士指，滲透工作原本可持續數月或更久，但因美聯社在報道中披露了諜報細節，唯有立即中止。

【《華盛頓郵報》/《赫芬頓郵報》

蒐通訊須事先知會

「威脅調查例外」留後路

美聯社代表律師舒爾茨指出，聯邦法律對政府如何獲取新聞機構電話紀錄有嚴格規定，可追溯到1972年水門事件的年代。根據規定，政府若希望取得機構通訊紀錄，必須事先知會及交涉，發出傳票只能是最後一步，且要經司法部長批准才能發出。

為保障傳媒，政府在考慮發傳票時，須先與受影響人士溝通，不過若當局認為此舉會「威脅調查全面性」，則可以「秘密傳票」方式直接取得紀錄。司法部長霍爾德的前發言人米勒解釋，在擷取通訊紀錄以外，當局可採取的其他手段不外乎直接傳召記者詢問線人身份，但做法不會有效，故當局調查洩密時，先擷取紀錄，再與當事人當面對質是一貫做法。

舒爾茨認為，華府未必會順應美聯社要求歸還及銷毀通訊紀錄，故該社可能轉而利用公眾壓力，如公開事件，令政府不得不回應。

【《華盛頓郵報》/路透社

美聯社譴責司法部行動對新聞自由是「史無前例大規模侵擾」。

擁擷取審批權

司法部長料祭旗

美國司法部秘密擷取美聯社電話紀錄事件曝光，令總統奧巴馬再添新危機，分析指，奧巴馬若要平息民憤，擁有擷取電話紀錄審批權的司法部長霍爾德，可能會被「祭旗」。霍爾德早已捲入多宗爭議，今次或會成為壓垮他的最後一根稻草。

在前日醜聞爆出前，霍爾德已因以美國軍火做餌的「Fast and Furious」政策而飽受批評，該政策本為打擊墨西哥毒梟，卻造成罪案頻生，一名邊境巡邏員更因此在2010年被殺。此外，他亦曾捲入應否關閉關塔那摩監獄、擒殺「基地」領袖拉登行動及支持無人機反恐等風波。

分析認為，當前3大醜聞中，涉及利比亞班加西領事館遇襲案的多名高官已離任，針對茶黨的國稅局現僅由署理專員掌管，奧巴馬即使想問責亦無從下手。唯獨霍爾德不僅有「前科」，在今次事件中亦責無旁貸，恐怕要引咎辭職。

【《國家雜誌》

稅局針對茶黨 保守派遭額外審查

501(c)(4)

佩洛西：是時候檢討

【話你知】501(c)是美國國稅局(IRS)稅收條款之一，列出多類可享受減免所得稅的非牟利組織，當中最少4.4萬個組織獲承認為501(c)(4)「社會福利」類別，包括業主協會、汽車展覽及運動俱樂部、反對加強槍械監管的「全國步槍協會」(NRA)等。這些組織可協助選民登記、游說國會及拍攝競選廣告。

501(c)(4)組織可參與政治，但有開支不得超過總數一半。與超級政治行動委員會(super PAC)不同，501(c)(4)組織不用申報金主身份，令部分大型知名公司可安心捐款，暗中尋求影響選舉。較知名的501(c)(4)組織包括支持總統奧巴馬施政的「行動組織」(Organizing for Action)。

眾議院民主黨領袖佩洛西表示，IRS被指針對保守組織，是釐清501(c)(4)條款的契機，推動有關組織增加透明度。【《紐約時報》/《華盛頓郵報》

國稅局醜聞時序

2010年3月至4月 美國國稅局(IRS)判決部門搜尋包含「茶黨」、「愛國者」、「9/12」、「自己人」、「奪回國家」字眼的申請稅務條款501(c)(4)非牟利組織

2010年7月 判決部門高層要求專人密切留意「茶黨」的申請

2010年8月 首個「密切留意名單」列明「茶黨」的多個本地組織……申請成為501(c)(3)或501(c)(4)非牟利組織

2011年7月 名單內容改為「涉及政治、游說及倡議的501(c)(3)或501(c)(4)組織」

2012年1月 判決部門認為上次名單範圍太籠統，改為「參與影響政府施政、教育憲法權利及政經改革的政治行動類型組織」

2012年5月 名單內容再改為「有多次介入政治活動的501(c)(3)、501(c)(4)、501(c)(5)或501(c)(6)組織」

【《華爾街日報》

醜聞2

美國國稅局(IRS)被揭發額外審查保守組織事件餘波未了，路透社前日取得文件顯示，IRS高層在2011年8月曾討論有關問題，並派出稅務職員審查「茶黨」等保守組織的免稅申請。總統奧巴馬劃清界線，表示做法令人憤怒，指涉及人士須承擔責任。

針對有「愛國者」字眼組織

文件顯示，IRS首席法律顧問及服務與執法副局長辦公室分別在2011年8月4日及2012年3月8日，與下屬討論這問題，時任局長舒爾曼卻在2012年3月底向國會稱，IRS無額外審查任何組織。IRS強調，高層有一段時間不知道下級針對名稱有「茶黨」及「愛國者」字眼的組織而額外嚴格審查其免稅申請。IRS前日發聲明稱，代理局長米勒同年5月初才獲悉部分申請免稅的組織被「不當點名」。

參眾兩院多個委員會宣布展開調查，預計最快周五可首次傳召IRS官員。白宮表示，上月22日知悉事件，暫未取得報告副本。

【國稅局被指針對名稱有「茶黨」字眼的組織而額外審查免稅申請。

【路透社/《紐約時報》/《華盛頓郵報》

